

证券代码：300094 证券简称：国联水产 公告编号：2020-25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获得抗疫专项再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24），经检查发现，上述公告中部分内容描述不准确，现予以更正如下：

更正前：

“抗疫专项再贷款”

更正后：

“抗疫专项贷款”

除上述更正外，其他内容不变，公司对此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更正后的《关于获得抗疫专项贷款的公告》正文如下：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抗疫专项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得抗疫专项贷款的基本情况

自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发生以来，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子公司高度重视疫情防控工作，积极做好复工复产工作，保障生活必需品的稳定供应，被纳入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的名单。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人民银行、审计署《关于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强化疫情防控重点保障企业资金支持的紧急通知》的精神，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近日获得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分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市分行、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分行和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洲支行等多家银行的抗疫专项贷款，金额合计34,800万元人民币，贷款期限为一年。在中央财政给予50%的贴息支持后，公司实际融资成本将进一步降低。截至本公告日，前述抗疫专项贷款已全部到账。

二、审批情况

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于2019年5月16日召开的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办理2019年度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子公司向相关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和贷款总额为28亿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有效期为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公司本次申请抗疫专项贷款在此额度内。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此次获得抗疫专项贷款，将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优化公司负债结构，进一步促进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四、备查文件

- 1、《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湛江国联水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0日